附件1

衡阳市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办理排队轮候告知书

尊敬的申请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37号）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为进一步完善烟草专卖零售许可管理，不断优化政务服务水平，切实方便人民群众，促进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办理的合法性、规范性、公开性、公正性，确保烟草专卖零售许可新办申请轮候的规范应用，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并按照您本人真实意愿决定是否申请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排队轮候。

一、申请轮候的情形

依据《衡阳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管理办法》中的“单元片区”开展许可证办理排队轮候。

对于“饱和区”内的许可证新办申请，发证机关按照保持现有零售点数量不增加的原则，通过排队轮候、“退一进一”进行办理。

对于“不饱和区”内的许可证新办申请数大于可办证数量（规划值-现有值）的，超出可办证数量的申请按照受理的先后进行排队轮候。

二、申请轮候的注意事项

（一）进入排队轮候的申请人到号后，发证机关将依法进入受理、审查（含实地核查）、审批、决定等新办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程序。如经核查，您的经营条件不符合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办证条件，将退出轮候。

（二）申请人登记的营业执照信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经营者、经营场所）、本人身份信息（身份证号）、联系方式等登记事项应与实际情况相一致。

（三）轮候期间出现下列情形可能导致您退出轮候队列：

1.申请人未及时变更登记信息，导致与实际经营信息不符的；

2.发证机关短信通知申请人到号，申请人逾期未提出新办申请的；

3.排队轮候期间，申请人不遵守轮候规定，不依据发证机关通知的到号顺序申请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

4.申请人提供的联系电话无法联系到申请人的。

（四）申请人在排队轮候期间，书面提出放弃排队轮候，发证机关将终止其排队轮候。

三、提交排队轮候申请的方式

申请人可以通过发证机关政务服务窗口或服务公众号线上渠道提交排队轮候申请，并在政务服务窗口或服务公众号查询当前排队轮候情况。

 衡阳市烟草专卖局

 年 月 日